

敦煌寫本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初探

法光佛學研究所研究生 釋長梵

* 本文係 89 年度印順獎學金得獎作品

目次

- 一、前言
- 二、S . 2076 號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一卷
 - (一) 敘錄
 - (二) 錄文
- 三、S . 2076 號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與其他相似經典之比較
 - (一) 經典比對
 - (二) 歷代經錄的記載
- 四、S . 2076 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的疑偽問題
- 五、結語
- <附錄> 其他相似經典錄文
- <附件> 斯 2076 號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敦煌出土的寫本

一、前言

敦煌石室出土的寫本(S. 2076)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即是大正藏第八十五冊第二八九二經《現報當受經》一卷。此經被日本學者矢吹慶輝氏歸為〈疑似部〉當成偽經看待，英人翟理斯(Lionel Giles)也認為它是偽經。他們所根據的無非是依《武周刊定眾經目錄》(以下簡稱《大周錄》)第一次將此經歸為疑偽作品所做的定論。¹ 歷代經錄的記載中，《開元錄》、《貞元錄》亦依循《大周錄》，但《大周錄》裏面的記載是有問題的，這點留待以下章節中討論。

究竟本經是否為偽經？筆者認為仍有值得商榷之處。因為就筆者從經、律所檢索出的四部相似經典中，其內容的意義與情節，可說與此寫本的內容非常神似，而四部檢索出來的經，卻是正經非偽經，這是令人對本寫卷歸為〈疑似部〉起疑之處，亦是本文研究之動機。

本文將透過對寫卷本身的分析、歷代經錄的記載及疑處，還有諸經之間的比對分析，及從經錄判定偽經的原則來看本寫經的定位。就一手資料及古代經錄的記載線索來看，也許此經的源頭，本就無一定的傳本，並且這是印度當時口耳相傳的一個佛弟子的因緣故事。故本經也許只是眾多傳寫本中，較不為人知，或流通量少的

¹ 參閱 Lionel Giles, *Descriptive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Manuscripts from Tunhuang in the British Museum*, p.159a, The Trustees of the British Museum, London, 1957.

傳本之一，而為經錄所忽略也說不定。

目前並無學者針對本寫卷做相關研究，在二手資料上可說難以覓得。筆者第一次嘗試以一手資料做文本分析，目的在釐清 S. 2076 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是否為本緣部、或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及南傳大藏經《長老尼譬喻品》中，所共同描述的佛世持律第一的比丘尼，當生的業報故事及前生的本生故事。這樣的故事，出現在從敦煌出土的經典及洞窟的經變相圖中，在在顯示出這個因緣故事，在古代的敦煌曾經很普遍地流行著。如此簡明易懂的因果業報故事，沒有深奧的義理，是頗受廣大信眾的歡迎和接受的，也成為佈教最得利的暢通經典之一。依據學者歸納經錄用以判偽的原則來看，筆者覺得本寫卷頗不符合其原則，但又何以經錄會判其為偽經呢？這正是本文所要探討的。

二、S. 2076 號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一卷

（一）敘錄

S. 2076 號敦煌寫本，現藏於大英博物館（照片收於《敦煌寶藏》第十六冊 P1-3）²，日本學者矢吹慶輝氏將之納入大正藏第八十五冊的〈疑似部〉。卷子首缺尾完，全長 152.4 公分，起：「政一

² 參見〈附件〉。

人獨行而無伴侶」，訖：「佛說現報當受經一卷」，背題：「佛說現報當受經」，前後皆無譯人、抄寫者之名，也無年代、地點、施捨人的題記。殘卷共有八十七行，內文每行固定十七字，共一四五五字，以工整優美的楷書書寫，校訂完美，幾無俗體字，字跡一致，可看出出自一人之手。字幅留有等寬的天地，紙薄而捲曲，經漬染呈黃色，行間均有墨尺打的墨線欄，翟理斯判定它是第七世紀很好的寫本。³

從整個寫卷看來，可說是紙、墨、書法、校訂四者皆優的佛經寫本，這樣的寫本，極可能是隋唐時期的本子，而且可能來自長安或內地其他地方的官定的本子。因為根據王重民先生的考證「隋唐時代（隋代到天寶以前），紙幅與前一時期差不多，但絕大多數是經過漬染，而且捶搗得很光滑，筆跡整齊，逐漸失去隸體而成為楷體字。每行都在二十字上下，超過二十字的不很多。」⁴又「隋唐時代的寫經所以好，不只在於紙墨和書法，還由於所根據的底本是最好的本子，並且寫完以後，更由專門校勘的人一校再校，錯字也非常少。這當是由於六朝末年，政府的秘書監開始注意了寫書的質量，特別正字官專門校勘，並且在寫本書內消滅俗體字。」⁵本寫卷可說是符合了主要的特質，但「有一些是隋唐中央政府寫經的原本，也

³ 同註 1。

⁴ 王重民撰《敦煌遺書論文集》下編〈記敦煌寫本的佛經〉 p.294.

⁵ 同註 4, p. 297.

有從政府校、寫本傳鈔的，在這些原本或重鈔本的卷尾，往往同樣保留著翻譯人、譯定人和校寫人的題銜。」⁶就這點，以本寫卷這麼好的品質而言，竟然缺乏這些，其實是很令人疑惑的，或許這也是被列為偽經的主要因素之一。

（二）錄文

本經是一篇敘說佛世阿羅漢比丘尼的業報本生因緣故事，經題本身也直接闡明這個意義，而經文內容充滿戲劇性，情節豐富生動而曲折，有真實的故事也有教化，更有戒律與簡單易懂的義理。其中頗多對話，情節亦深富感染力，像是佛教小說，具有濃厚的文學色彩，這種性質的經典，本經並非獨有，在本緣部的經典中，《雜寶藏經》、《六度集經》、《撰集百緣經》等儘屬此類，可說匯集了洋洋大觀的佛經文學寶庫。以下筆者依寫卷自行分段、分逗，並以括號代表校正大正藏八十五冊些微的錯誤及現代用字，再依情節標示(1)

(2) 以區分和鋪陳故事架構，方便說明。

(1) (首缺)

(2) 政，一人獨行，而無伴侶，即問之言：「姊，今何故顏容媚麗，
 譙（慙）悴如此？為何所苦？」時女答言：「我之薄福，嫁得

⁶ 同註 4。

夫主，望相保守，不期一旦疾病死亡，家親捉我生埋塚中，逕得七日，為諸群賊劫破此塚，欲求財物將我還家，納用為妻。賊師後時劫破一村，為他所煞(殺)，收斂屍骸而殯(葬)之。親屬將我又復生理，逕得三日，復為野狐欲噉死屍，來(空)此塚，我因得出，父母眷屬不相知聞。」時長者子即語女言「我妻始死，汝既无(無)夫，我今二人共為夫婦，能爾以否？」時此女人無所趣向，即然許之。

- (3) 相隨至家，共相愛念，即逕一年便生一男，又於後時復生一男，又於後時更復懷(妊)。臨月垂產時，長者子出外遊行，與諸朋伴共相飲會，至(冥)而還，其妻於後堅關門戶，存地生子，血露狼藉。夫還喚妻，妻為生子存踞在地，血露狼藉，不得開門。夫喚不應，拔刀破門，即問其妻：「我朝出外，比其迴還，喚汝開門而不應我，有何情異？」妻答夫言：「為生子故，血露狼藉。」夫語妻言：「所生子者今何所在？」其妻即將所生之子授與其夫，夫得此子即用生(蘇)煎煮，限妻令食，妻不忍食，即拔利刀而欲斷命，妻為貪命遂便食子，一時都盡。至於明旦其夫酒醒，即問妻言：「我昨冥還，醉酒悶迷應無過失？」妻答夫言：「君昨冥還，喚我開門，我為生子不時開門，君斫門入即便問我，有何情異？我答君言：為生子故血露狼藉。君即從我索所生子，我授與君，君得此子即用生蘇煎煮，限我令食，我不忍食，君即拔刀而欲

殺我，我為貪命食子遂盡。」其夫聞說即自低頭，極大慚愧，辭謝其婦：「醉酒過失，願不為恨，從今以後誓不飲酒。」

- (4) 又於後時其婦語夫：「我與父母分別以來，逕年度月不知消息，我等二人及以兩子，往父母家參承問訊。」時長者子即共其妻并及二子隨路而去。值天抗熱，其夫即便止一樹下，避日取陰遂便失睡，忽為黑_𧈧（蛇）螫夫即死。其妻啼哭，抱持二子即便前路，值一水坑，長灑急難可得度，光（先）送大子至達岸上，始復欲迴迎取小子，其子見母即投趣水，而為波浪之所沒溺，復上岸上欲抱大子，即為_𧈧（虎）狼之所食噉。是時女人呼天喚地：「有何惡業今逢此苦？」即便前進見父母家，村中知識借問之言：「見我父母兄弟眷屬_𧈧（悉）平安不？」知識答曰：「汝家失火，大小悉皆為火燒殺並無人在。」時女聞之，轉復悶絕無所趣向。

- (5) 爾時世尊為諸大眾說微妙法，即以天眼觀此女人，即告阿難：「汝持寶衣迎此女人。」阿難受教，將以寶衣迎此女人，來至眾中，禮拜世尊，慚愧懺悔，佛為說法，斷諸結漏得羅漢果。

- (6) 佛又告一切大眾：「汝等欲知此女前世之善惡事者，諦聽善思念之，慎勿忘失！乃於過世無數劫時有長者子，財富無量，取得一婦，逕年度月并無兒息。時長者子即自思惟：『我今財富并無兒子，一旦無常財無委付。』即於後時取得一妾，逕

始一年便生一男，面貌（貌）端政長者憐念。是時大婦即自思惟：『我為大婦並無兒子，始取妾來未得多年，以生一男兒，若長大財當屬已，我必為夫之所棄薄，我今宜應設諸方計殺此小兒。』是時妾母出外不在，而是大妻內計以定，即用鐵針二枚刺兒顛上，小兒啼哭痛不可言，妾母抱兒莫知痛處，呼天喚地：『若有惡心、瞋心、疾心、妒心殺我子者，令其生生世世還受苦報。』是時大婦心自忤清，即於夫前及於妾前而立咒誓：『我若惡心、嗔心、嫉心、妒心殺汝子者，令我生生世世還受女身，嫁得夫主生埋塚中；令我生生世世若生兒者，還以生蘇煎煮食之；令我生生世世夫為蛇螫，子為水灑兒為虎食，闔家大小悉皆為火之所燒殺。』咒誓已訖兒即死亡。是時大妻心自忤清而立咒誓言：『無罪福如影隨形不相放捨。』而此大妻於五百世中，捨身受身常受苦報。」

- (7) 佛又告一切大眾：「今為汝等說，此女人前世之時修何功德而復值我，以衣覆之，為其說法，斷諸結漏得羅漢道？時此女人於過去世無量劫時，家甚貧窮，有一辟支佛，從其教化，此女無錢，即解衣帶施辟支佛，由是因緣所生端政恆生富家，雖復受如前苦，於五百世還得值我，以衣覆之，為其說法，斷諸結漏得羅漢道。雖復得道，一日六時常苦熱鐵從頂上入，痛徹於心。」
- (8) 佛又告一切大眾：「從今已往，慎勿惡心、瞋心、妒心，更相

殺害更相咒誓，言無罪報如影隨形終不放捨，作善作惡得惡終無我作他人受報，身雖滅壞善惡不朽。如上所說汝諦受持。」爾時大眾及諸天龍八部鬼神有惡心者，皆生慈念，聞佛所說頂戴受持。

佛說現報當受經一卷

三、S. 2076 號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與其他相似經典之比較

《佛說現報當受經》的內容是描述一位面貌端嚴的女子，在經過了數次的婚姻中，所發生的一連串不幸，其中包括由於地方習俗之故丈夫因病死亡而遭生理，又為盜賊強加擄納為妻，後賊死又復生理。爾後又因愛念再婚，但遇人不淑且被醉夫逼迫自食子肉，後與丈夫二子回娘家的途中，夫為毒蛇螫死，一子溺斃一子為虎狼所食，回到娘家又聽到全家被火災燒殺的慘劇，一時精神崩潰，裸身遊行，幸遇佛陀觀此女宿世因緣知有得度機會，令阿難持衣覆女，後此女聽佛說法，斷世貪愛諸結永盡證阿羅漢果。接著佛告大眾此比丘尼宿世善惡事，其中一世為大富長者之大婦，因嫉妒心而毒殺妾子，又為脫罪而發毒咒誓，五百世中常受苦報，每一誓言均一一實現。佛又說其因過去世遇一辟支佛，因聽法布施功德，累世恆生

